

# 山东省国土空间规划用地用海分类指南 (试行)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

2020年12月

# 目 录

1 总则 .....	1
1.1 制定目的 .....	1
1.2 适用范围 .....	1
2 制定原则 .....	1
2.1 全域覆盖 .....	1
2.2 陆海统筹 .....	1
2.3 科学实用 .....	2
3 市县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	2
3.1 分区目标 .....	2
3.2 分区规则 .....	2
3.3 其他规定 .....	2
3.4 一级规划分区 .....	3
3.5 二级规划分区 .....	5
4 用地用海分类 .....	8
4.1 分类原则 .....	8
4.2 分类框架 .....	8
4.3 分级适用 .....	11
4.4 分类说明 .....	11
4.5 分类编码 .....	13
附录 A 国土空间规划用地用海分类表 .....	14
附录 B 地下空间用途分类表 .....	24
参考材料 .....	25

# 1 总则

## 1.1 制定目的

为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提供基础支撑，统一有效管理自然资源，提高国土空间治理水平，按照衔接统一、全域覆盖、结构清晰、用途明确的思路，制定国土空间规划用地用海分类指南。

## 1.2 适用范围

本指南适用于山东省行政辖区范围内各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专项规划的编制与审批及实施管理。

# 2 制定原则

## 2.1 全域覆盖

落实“多规合一”要求，满足国土空间规划需求，整合既有空间规划用地分类标准，构建全域覆盖、全要素管控、分类明晰的国土空间规划用地用海用岛分类体系。

## 2.2 陆海统筹

落实海洋强省建设目标要求，按照陆海统筹的指导思想，明确用地用海边界，协调陆域和海域空间用途分类，合理配置陆海资源要素，优化陆海空间布局与功能，促进海岸带综合保护与利用，形成陆海协调的开发利用保护格局。

## 2.3 科学实用

满足自然资源统一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需要，明确保护与保留、开发与利用用地分区分类的内涵与范围。结合山东省实际，坚持地上地下空间统筹、分层分级管理，分区分类不交叉，形成上下链接、分级适用的国土空间规划用地用海分类体系。

# 3 市县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 3.1 分区目标

落实上位国土空间规划要求，为本行政区域国土空间的保护开发利用做出综合部署和总体安排，以国土空间的保护与保留、开发与利用两大功能属性为基础，合理配置空间资源。

## 3.2 分区规则

规划分区划定应科学、简明、可操作，遵循全域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的基本原则。以主体功能定位为基础，体现规划意图，配套管控要求，将规划管制意图相同的关键资源要素划入同一分区。出现多重使用功能时，应依据管制规定从严选择规划分区的类型，突出主导功能。

## 3.3 其他规定

具有特殊保护与利用价值或意义的特定政策管理区（指管理边界及事权清晰的政策区，如国家公园、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大遗址及地下文物埋藏区、能源资源基地、国家规划矿区、国家

重大基础设施等), 应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管控要求, 根据所在位置对应所在分区, 叠加历史文化保护、灾害风险防控等管控区域, 形成复合控制区, 统一实施规划管理。依据《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指南(试行)》, 规划分区分为两级。

### 3.4 一级规划分区

一级规划分区包括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海洋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 7 类。

表 3.1 一级规划分区一览表

功能属性	一级规划分区	含义	管控要求
保护与保留	生态保护区	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敏感脆弱、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陆地和海洋自然区域, 包括陆域生态保护红线、海洋生态保护红线集中划定的区域	<p>实行分类管控的管理方式。对于陆域生态保护红线、海洋生态保护红线的集中区域, 应按照《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指南》和《海洋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指南》等划定并依据相应的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应以严格保护、禁止开发区域进行管理, 实行最严格的准入制度, 严禁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原国土用途, 严禁围填海行为。区内原有的村庄、工矿等用途, 应严格控制建设行为的扩展并应根据实际需要逐步引导退出。</p> <p>对于未划入陆域生态保护红线、海洋生态保护红线的其他生态区域, 采取“名录管理+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相结合的方式细化管理规定, 以保护为主, 并应开展必要的生态修复。应依法依规按照限制开发的要求进行管理, 允许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的前提下, 依据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法定程序、管制规则的前提下, 允许适度开发利用</p>

	生态控制区	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的陆地和海洋自然区域	原则上限制各类新增加的开发建设行为以及种植、养殖活动，不得擅自改变地形地貌及其他自然生态环境原有状态；海域严禁随意开发，不得擅自改变岸线、地形地貌及其他自然生态环境原有状态。区内经评价在对生态环境不产生破坏的前提下，陆域可适度开展观光、旅游、科研、教育等活动；海域及海岛周边可适度开展不改变海域自然属性的用海活动，确需改变海域自然属性开发利用的，需按程序调整保留区的功能
	农田保护区	永久基本农田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	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基本农田划定技术规程》、《关于全面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的通知》、《国土资源部关于全面实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的通知》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区内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为实施国家重大交通、能源、水利及军事用地，经批准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保护区的，原则上分区不做调整
开发与利用	城镇发展区	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	应明确在一定时期内可以进行城镇开发和集中建设的地域，对区内的城镇集中建设区、城镇弹性发展区提出总体指标控制要求，对各类城镇建设土地用途和城镇建设行为提出准入要求；同时对区内的特别用途区应明确生态、文化等各类资源的保护要求与特色功能建设的管控要求，进一步优化城镇空间结构和形态，提升城镇宜居环境品质。城镇发展区内所有建设行为应按照详细规划进行精细化管理，采用“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方式进行管理
	乡村发展区	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为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	以促进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导向，按照“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方式，根据具体土地用途类型进行管理。对于村庄建设用地区和各类配套设施用地，应按照人均村庄建设用地指标进行管控。该区内允许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及其配套设施建设，以及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而进行的村庄建设与整治；严禁集中连片的城镇开发建设。在充分进行可行性、必要性研究的基础上，在不影响安全、不破坏功能的前提下，该分区允许建设区域性基础设施廊道，并应做好相应的补偿措施

海洋发展区	允许集中开展海洋开发利用活动的海域，以及允许适度开展开发利用活动的无居民海岛	采用海洋利用功能规划分区进行细化，区内应合理配置海洋资源、优化海洋空间开发格局，严禁国家产业政策淘汰类、限制类项目在海布局。其中，海域采用“分区管理+用海准入”进行管理；无居民海岛采用“名录+详细规划+用岛准入”进行管理
矿产能源发展区	为适应国家能源安全与矿业发展的重要陆域采矿区、战略性矿产储量区等区域	合理调控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总量，严格矿产开发准入条件，强化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开展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矿区土地复垦，发展矿业领域循环经济。因建设项目压覆地下矿产资源，需对压覆的矿产资源进行评估，报自然资源部门审批

### 3.5 二级规划分区

结合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将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海洋发展区等一级规划分区进行细化为 13 类二级规划分区。

3.5.1 城镇发展区包括城镇集中建设区、城镇弹性发展区和特别用途区 3 类二级规划分区。其中城镇集中建设区可依据用地功能对城市规划用地进行结构性控制，划分为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服务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和战略预留区。

表 3.2 城镇发展区一览表

名称	含义
城镇集中建设区	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
居住生活区	以住宅建筑和居住配套设施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综合服务区	以提供行政办公、文化、教育、医疗等服务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商业商务区	以提供商业、商务办公等就业岗位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工业发展区	以工业及其配套产业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物流仓储区	以仓储物流及其配套产业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绿地休闲区	以公园绿地、广场用地、滨水开放空间、防护绿地等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交通枢纽区	以机场、港口、铁路客货运站等大型交通设施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战略预留区	在城镇集中建设区中，为城镇重大战略性功能控制的留白区域
城镇弹性发展区	为应对城镇发展的不确定性，在满足特定条件下方可进行城镇开发和集中建设的区域
特别用途区	为完善城镇功能，提升人居环境品质，保持城镇开发边界的完整性，根据规划管理需划入开发边界内的重点地区，主要包括与城镇关联密切的生态涵养、休闲游憩、防护隔离、自然和历史文化保护等区域

3.5.2 乡村发展区。根据国土空间规划布局要求，将乡村发展区划分为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牧业发展区 4 类二级规划分区。



表 3.3 乡村发展区一览表

名称	含义
村庄建设区	城镇开发边界外，规划重点发展的村庄用地
一般农业区	以农业生产发展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划定的区域
林业发展区	以规模化林业发展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划定的区域
牧业发展区	以草原畜牧业发展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划定的区域

3.5.3 海洋发展区。依据海洋用途，将海洋发展区划分为渔业用海区、交通运输用海区、工矿通信用海区、游憩用海区、特殊用海区、海洋预留区 6 类二级规划分区。

表 3.4 海洋发展区一览表

名称	含义
渔业用海区	以渔业基础设施建设、养殖和捕捞生产等渔业利用为主要功能导向的海域和无居民海岛
交通运输用海区	以港口建设、路桥建设、航运等为主要功能导向的海域和无居民海岛
工矿通信用海区	以临海工业利用、矿产能源开发和海底工程建设为主要功能导向的海域和无居民海岛
游憩用海区	以开发利用旅游资源为主要功能导向的海域和无居民海岛
特殊用海区	以污水达标排放、倾倒、军事等特殊利用为主要功能导向的海域和无居民海岛
海洋预留区	规划期内为重大项目用海用岛预留的控制性后备发展区域

## 4 用地用海分类

### 4.1 分类原则

统筹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的划定,综合考虑陆域、海洋、海岛的用途、经营特点、利用方式和自然地理特征等因素,以实际使用或规划引导的主要功能为主要分类依据,对用地用海用岛类型进行划分。适应各级国土空间规划需求,构建涵盖多个层级的山东省国土空间规划用地用海分类体系。

### 4.2 分类框架

按照土地利用、海洋利用与自然保留等资源利用的主导方式划分类型,分类采用三级分类体系。其中,一级类 25 个,二级类 112 个,三级类 45 个。

4.2.1 一级类。分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湿地、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工矿用地、仓储用地、交通运输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特殊用地、留白用地、陆地水域、渔业用海、工矿通信用海、交通运输用海、游憩用海、特殊用海、其他土地、其他海域、可利用无居民海岛。共计 25 个一级类。

4.2.2 二级类。二级类对一级类进行细分。耕地细分水田、水浇地、旱地;园地细分为果园、茶园、其他园地;林地细分为乔木林地、竹林地、灌木林地、其他林地;草地细分为天然牧草

地、人工牧草地、其他草地；湿地细分为森林沼泽、灌丛沼泽、沼泽草地、其他沼泽地、沿海滩涂、内陆滩涂；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细分为乡村道路用地、种植设施建设用地、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居住用地细分为城镇住宅用地、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农村宅基地、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细分为机关团体用地、科研用地、文化用地、教育用地、体育用地、医疗卫生用地、社会福利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细分为商业用地、商务金融用地、娱乐康体用地、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工矿用地细分为工业用地、采矿用地、盐田；仓储用地细分为物流仓储用地、储备库用地；交通运输用地细分为铁路用地、公路用地、机场用地、港口码头用地、管道运输用地、城市轨道交通用地、城镇道路用地、交通场站用地、其他交通设施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细分为供水用地、排水用地、供电用地、供燃气用地、供热用地、通信用地、邮政用地、广播电视设施用地、环卫用地、消防用地、干渠、水工设施用地、其他公用设施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细分为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用地；特殊用地细分为军事设施用地、使领馆用地、宗教用地、文物古迹用地、监教场所用地、殡葬用地、其他特殊用地；陆地水域细分为河流水面、湖泊水面、水库水面、坑塘水面、沟渠；渔业用海细分为渔业基础设施用海、增殖养殖用海、捕捞用

海；工矿通信用海细分为工业用海、盐田用海、固体矿产用海、油气用海、可再生能源用海、海底电缆管道仓储用海；交通运输用海细分为港口用海、航道用海、路桥隧道用海；游憩用海细分为风景旅游用海、文体休闲娱乐用海；特殊用海细分为军事用海、其他特殊用海；其他土地细分为空闲地、田坎、田间道、盐碱地、沙地、裸土地、裸岩石砾地；可利用无居民海岛细分为渔业用岛、农林牧业用岛、城乡建设用岛、旅游娱乐用岛、工业用岛、可再生能源用岛、交通运输用岛、公共服务用岛、特殊用岛。共计 112 个二级类。

4.2.3 三级类。三级类对二级类进行细分。乡村道路用地细分为村道用地、村庄内部道路用地；城镇住宅用地细分为一类城镇住宅用地、二类城镇住宅用地、三类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细分为一类农村宅基地、二类农村宅基地、三类农村宅基地；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细分为农村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农村生产服务设施用地、农村游览接待用地、农村公园与绿地、农村基础设施用地；文化用地细分为图书与展览用地、文化活动用地；教育用地细分为高等教育用地、中等职业教育用地、中小学用地、幼儿园用地、其他教育用地；体育用地细分为体育场馆用地、体育训练用地；医疗卫生用地细分为医院用地、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公共卫生用地；社会福利用地细分为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儿童社会福利用地、残疾人社会福利用地、其他社会福利用地；商业用地细分为零售商业用地、批发市场用地、餐饮用地、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娱乐康体用地细分为娱乐用地、康体用地；工业用地细分为一类工业用地、二类工业用地、三类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细分为一类物流仓储用地、二类物流仓储用地、三类物流仓储用地；交通场站用地细分为对外交通场站用地、公共交通场站用地、社会停车场用地。共计 45 个三级类。

### 4.3 分级适用

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土地使用划分至二级规划分区，城镇集中建设区需按指南要求进行进一步细化。市辖区、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规划用途以一级类为主，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以一级类、二级类为主，市县详细性规划及部门专项规划以二级类、三级类为主编制规划。

### 4.4 分类说明

国土空间规划用途分类应以体现主要功能导向为主，兼顾国家政策的发展要求，便于表达国土空间规划意图与规划实施监督，并应满足差异化管理和精细化管理的需求。

建设用地综合考虑用途属性对应的管制方式不同，划分为城乡建设用地与其他建设用地两大类。

城乡建设用地包括农业设施建设用地（06）中的村庄内部道

路用地（060102）、居住用地（07）、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08）、商业服务业用地（09）、工矿用地（10）中的工业用地（1001）、仓储用地（11）中的仓储物流用地（1101），交通运输用地（12）中的城市轨道交通用地（1206）、城镇道路用地（1207）、交通场站用地（1208）、其他交通设施用地（1209），公用设施用地（13）中的供水用地（1301）、排水用地（1302）、供电用地（1303）、供燃气用地（1304）、供热用地（1305）、通信用地（1306）、邮政用地（1307）、广播电视设施用地（1308）、环卫用地（1309）、消防用地（1310）、其他公用设施用地（1313），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14）、留白用地（16）。

其中村庄用地包括农业设施建设用地（06）中的村庄内部道路用地（060102），居住用地（07）中的农村宅基地（0703）、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0704）。

其他建设用地包括农业设施建设用地（06）中的村道用地（060101）、种植设施建设用地（0602）、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0603）、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0604），工矿用地（10）中的采矿用地（1002）、盐田（1003），仓储用地（11）中的储备库用地（1102），交通运输用地（12）中的铁路用地（1201）、公路用地（1202）、机场用地（1203）、港口码头用地（1204）、管道运输用地（1205），公用设施用地（13）中的干渠（1311）、水工设施

用地（1312），特殊用地（15）。

#### 4.5 分类编码

本指南用地用海分类采用数字编码，一级类为 01、02、03...，二级类为 0101...0102...0103...，三级类为 060101、060102...070101、070102...（详见附录 A）。

## 附录 A 国土空间规划用地用海分类表

一级	二级	三级	类别名称	含义
01			耕地	利用地表耕作层种植农作物为主，每年种植一季及以上（含以一年一季以上的耕种方式种植多年生作物）的土地，包括熟地，新开发、复垦、整理地，休闲地（含轮歇地、休耕地）；以及间有零星果树、桑树或其他树木的耕地；包括南方宽度<1.0米，北方宽度<2.0米固定的沟、渠、路和地坎(埂)；包括直接利用地表耕作层种植的温室、大棚、地膜等保温、保湿设施用地
	0101		水田	用于种植水稻、莲藕等水生农作物的耕地。包括实行水生、旱生农作物轮种的耕地
	0102		水浇地	有水源保证和灌溉设施，在一般年景能正常灌溉，种植旱生农作物（含蔬菜）的耕地
	0103		旱地	无灌溉设施，主要靠天然降水种植旱生农作物的耕地，包括没有灌溉设施，仅靠引洪淤灌的耕地
02			园地	种植以采集果、叶、根、茎、枝、汁等为主的集约经营的多年生作物，覆盖度大于50%或每亩株数大于合理株数70%的土地。包括用于育苗的土地
	0201		果园	种植果树的园地
	0202		茶园	种植茶树的园地
	0204		其他园地	种植桑树、胡椒、药材等其他多年生作物的园地，包括用于育苗的土地
03			林地	生长乔木、竹类、灌木的土地。不包括生长林木的湿地，城镇、村庄范围内的绿化林木用地，铁路、公路征地范围内的林木，以及河流、沟渠的护堤林用地
	0301		乔木林地	乔木郁闭度 $\geq 0.2$ 的林地，不包括森林沼泽
	0302		竹林地	生长竹类植物，郁闭度 $\geq 0.2$ 的林地
	0303		灌木林地	灌木覆盖度 $\geq 40\%$ 的林地，不包括灌丛沼泽
	0304		其他林地	包括疏林地（指树木郁闭度 $\geq 0.1$ 、 $< 0.2$ 的林地）、未成林地、迹地、苗圃等林地
04			草地	生长草本植物为主的土地，包括乔木郁闭度 $< 0.1$ 的疏林草地、灌木覆盖度 $< 40\%$ 的灌丛草地，不包括生长草本植物的湿地、盐碱地
	0401		天然牧草地	以天然草本植物为主，用于放牧或割草的草地，包括实施禁牧措施的草地
	0402		人工牧草地	人工种植牧草的土地，不包括种植饲草的耕地
	0403		其他草地	表层为土质，不用于放牧的草地
05			湿地	陆地和水域的交汇处，水位接近或处于地表面，或有浅层积水，且处于自然状态的土地
	0501		森林沼泽	以乔木植物为优势群落、郁闭度 $\geq 0.1$ 的淡水沼泽
	0502		灌丛沼泽	以灌木植物为优势群落、覆盖度 $\geq 40\%$ 的淡水沼泽
	0503		沼泽草地	以天然草本植物为主的沼泽化的低地草甸、高寒草甸



一级	二级	三级	类别名称	含义
	0504		其他沼泽地	除森林沼泽、灌丛沼泽和沼泽草地外、地表经常过湿或有薄层积水, 生长沼生或部分沼生和部分湿生、水生或盐生植物的土地, 包括草本沼泽、苔藓沼泽、内陆盐沼等
	0505		沿海滩涂	沿海大潮高潮位与低潮位之间的潮浸地带, 不包括已利用的滩涂
	0506		内陆滩涂	河流、湖泊常水位至洪水位间的滩地, 时令河、湖洪水位以下的滩地, 水库正常蓄水位与洪水位间的滩地, 不包括已利用的滩涂
06			农业设施建设 用地	对地表耕作层造成破坏的, 为农业生产、农村生活服务的乡村道路用地以及种植设施、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0601		乡村道路用地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以及对地表耕作层造成破坏的村道用地
		060101	村道用地	在农村范围内, 乡道及乡道以上公路以外, 用于村间、田间交通运输, 服务于农村生活生产的对地表耕作层造成破坏的硬化型道路(含机耕道), 不包括村庄内部道路用地和田间道
		060102	村庄内部道路 用地	村庄内的道路用地, 包括其交叉口用地, 不包括穿越村庄的公路
	0602		种植设施建设 用地	对地表耕作层造成破坏的, 工厂化作物生产和为生产服务的看护房、农资农机具存放场所等, 以及与生产直接关联的烘干晾晒、分拣包装、保鲜存储等设施用地, 不包括直接利用地表种植的大棚、地膜等保温、保湿设施用地
	0603		畜禽养殖设施 建设用地	对地表耕作层造成破坏的, 经营性畜禽养殖生产及直接关联的圈舍、废弃物处理、检验检疫等设施用地, 不包括屠宰和肉类加工场所用地等
	0604		水产养殖设施 建设用地	对地表耕作层造成破坏的, 工厂化水产养殖生产及直接关联的硬化养殖池、看护房、粪污处置、检验检疫等设施用地
07			居住用地	城乡住宅用地及其居住生活配套的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用于城镇生活居住功能的各类住宅建筑用地及其附属设施用地
		070101	一类城镇住宅 用地	设施齐全、环境良好, 以三层及以下住宅为主的用地及其附属道路、附属绿地、停车场等用地, 包含城镇用地内建筑质量好的四合院、城中村等
		070102	二类城镇住宅 用地	设施齐全、环境良好, 以四层及以上住宅为主的用地及其附属道路、附属绿地、停车场等用地
		070103	三类城镇住宅 用地	设施较欠缺、环境较差, 以需要加以改造的简陋住宅为主的用地及其附属道路、附属绿地、停车场等用地, 包括危房、棚户区、临时住宅等用地
	0702		城镇社区服务 设施用地	为城镇居住区配套的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包括社区服务站、托儿所、社区卫生服务站、文化活动站、小型综合体育场地、小型超市、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托老所)等用地, 不包括中小学、幼儿园用地
	0703		农村宅基地	农村村民用于建造住宅及其生活附属设施的集体所有土地, 包括住房、附属用房和庭院等用地

一级	二级	三级	类别名称	含义
		070301	一类农村宅基地	农村村民用于建造独户住房的集体所有土地。包括以宅基地为主，供村民户独家使用的住宅建筑，及其附属设施、院落用地；兼具小卖部、小超市、农家乐、民宿、文创等功能的农村住宅建筑用地
		070302	二类农村宅基地	农村村民用于建造集中住房的集体所有用地。包括以多层、高层住宅楼为主，配套设施相对完善的村民集中住宅建设用地
		070303	三类农村宅基地	设施缺乏、环境较差的自然村落宅基地
	0704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为农村社区配套的生产与生活服务设施用地
		070401	农村生活服务设施用地	用于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各类集体建设用地，包括：村委会等农村管理用地；敬老院、综合社会福利院等社会福利设施用地；卫生院、村卫生室及其他村级医疗卫生服务设施用地；文化室、综合文体活动场地、农家书屋，以及具有一定游憩设施的文体用地；托儿所、农村综合服务社（中心）、小超市、小卖部、小饭馆、集贸市场、以及银行、信用、保险等商业设施用地；不含中小学、幼儿园用地
		070402	农村生产服务设施用地	供销社、兽医站、农机站、咨询服务、晒场等生产服务等生产设施用地
		070403	农村游览接待用地	村集体设置的用于休闲、观光、娱乐的接待设施用地
		070404	农村公园与绿地	农村的公园、街心花园、广场，以及用于休憩、美化环境及防护的绿化用地
		070405	农村基础设施用地	农村的给排水、供电、供气、供热、殡葬和能源等工程设施用地；公厕、垃圾站、粪便和垃圾处理设施等用地；消防、防洪等防灾设施用地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科研、文化、教育、体育、卫生、社会福利等机构和设施的用地，不包括城镇和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及其相关直属机构、派出机构和直属事业单位的办公及附属设施用地
	0802		科研用地	科研机构及其科研设施用地
	0803		文化用地	图书、展览等公共文化活动设施用地
		080301	图书与展览用地	公共图书馆、博物馆、科技馆、公共美术馆、纪念馆、规划建设展览馆等设施用地
		080302	文化活动用地	文化馆（群众艺术馆）、文化站、工人文化宫、青少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儿童活动中心）、老年活动中心、综合文化活动中心、公共剧场等设施用地
	0804		教育用地	高等教育、中等职业教育、中小学教育、幼儿园、特殊教育设施等用地，包括为学校配建的独立地段的学生生活用地

一级	二级	三级	类别名称	含义	
		080401	高等教育用地	大学、学院、高等职业学校、高等专科学校、成人高校、电视大学、党校、干部学校等高等学校用地，包括军事院校用地	
		080402	中等职业教育用地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成人中等专业学校、职业高中、技工学校等用地，不包括附属于普通中学内的职业高中用地	
		080403	中小学用地	小学、初级中学、高级中学、九年一贯制学校、完全中学、十二年一贯制学校用地，包括职业初中、成人中小学、附属于普通中学内的职业高中用地	
		080404	幼儿园用地	幼儿园用地	
		080405	其他教育用地	除以上之外的教育用地，包括特殊教育学校、专门学校（工读学校）用地	
	0805			体育用地	体育场馆和体育训练基地等用地，不包括学校、企事业单位等机构内部专用的体育设施用地
		080501		体育场馆用地	室内外体育运动用地，包括体育场馆、游泳场馆、全民健身中心、大中型多功能运动场地、社区级体育场馆及其附属的业余体校等用地
		080502		体育训练用地	为体育运动专设的训练基地用地
	0806			医疗卫生用地	医疗、预防、保健、护理、康复、急救、安宁疗护等用地
		080601		医院用地	综合医院、中医类医院（中医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和民族医院）、专科医院（儿童医院、传染病医院、精神专科医院、妇产医院、肿瘤医院、职业病医院、口腔医院、康复医院等）、护理院等医疗设施用地
		080602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街道）卫生院等用地，不包括社区卫生服务站、农村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门诊部、诊所（医务室）等用地
		080603		公共卫生用地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防疫站、妇幼保健院、急救中心（站）、采供血设施、动物检疫站等用地
	0807			社会福利用地	为老年人、儿童及残疾人提供社会福利和慈善服务的设施用地
		080701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为老年人提供居住、康复、保健等服务功能的设施用地，包括养老院、敬老院、养护院等机构养老设施用地
		080702		儿童社会福利用地	为孤残儿童提供居住、抚养、照护等服务的儿童福利院、孤儿院、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等设施用地
		080703		残疾人社会福利用地	为残疾人提供居住、康复、护养等慈善服务的设施用地，包括残疾人福利院、残疾人康复中心、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等设施用地
		080704		其他社会福利用地	除以上之外的社会福利设施用地，包括救助管理站等设施用地
	09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商务金融以及娱乐康体等设施用地，不包括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和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901		商业用地	零售商业、批发市场及餐饮、旅馆及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等服务业用地
			090101		零售商业用地
090102				批发市场用地	以批发功能为主的市场用地

一级	二级	三级	类别名称	含义
		090103	餐饮用地	饭店、餐厅、酒吧等用地
		090104	旅馆用地	宾馆、旅馆、招待所、服务型公寓、有住宿功能的度假村等用地
		090105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零售加油、加气、充换电站、电信、邮政、供水、燃气、供电、供热等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0902	商务金融用地	商务服务用地以及经营性的办公场所用地。指金融保险、艺术传媒、设计、技术服务、科技研发、创意产业、物流管理中心、企业厂区外独立的办公场所，包括供电、供水、供气公司的办公设施、建筑公司等，贸易等其他技术服务办公以及展览馆、会展中心等用地	
	0903		娱乐康体用地	各类娱乐、康体等设施用地
		090301	娱乐用地	剧院、音乐厅、电影院、歌舞厅、网吧以及绿地率小于65%的大型游乐等设施用地
		090302	康体用地	高尔夫练习场、赛马场、溜冰场、跳伞场、摩托车场、射击场，以及水上运动的陆域部分等用地
	0904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除以上之外的商业服务业用地，包括以观光娱乐为目的的直升机停机坪等通用航空，非公益性的学校、培训机构、医疗机构、养老机构、城镇旅游服务中心、宠物医院，汽车维修站、汽车4S店、洗车场、洗染店、照相馆、理发美容店、洗浴场所、废旧物资回收站、农业咨询服务、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网点、物流营业网点等用地	
	10		工矿用地	用于工矿业生产的土地
	1001		工业用地	工矿企业的生产车间、装备修理、自用库房及其附属设施用地，包括专用铁路、码头和附属道路、停车场等用地，不包括采矿用地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对居住和公共环境基本无干扰、污染和安全隐患、规划布局无特殊控制要求的工业用地，包括以产业研发、中试为主兼具小规模生产的工业用地	
100102		二类工业用地	对居住和公共环境有一定干扰、污染和安全隐患，不可布局于居住区和公共设施集中区内的工业用地，包括垃圾资源回收企业、屠宰场等	
100103		三类工业用地	对居住和公共环境有严重干扰、污染和安全隐患，规划布局有防护、隔离要求的工业用地，包括热电厂、制气厂等	
1002		采矿用地	采矿、采石、采砂（沙）场，砖瓦窑等地面生产用地及排土（石）、尾矿堆放用地	
1003		盐田	用于盐业生产的用地，包括晒盐场所、盐池及附属设施用地	
11		仓储用地	物流仓储和战略性物资储备库用地	
1101		物流仓储用地	国家和省级战略性储备库以外，城、镇、村用于物资存储、中转、配送等设施用地，包括附属设施、道路、停车场等用地	
	11010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对居住和公共环境基本无干扰、污染和安全隐患，布局无特殊控制要求的物流仓储用地	
	110102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对居住和公共环境有一定干扰、污染和安全隐患，不可布局于居住区和公共设施集中区内的物流仓储用地	

一级	二级	三级	类别名称	含义
		110103	三类物流仓储用地	用于存放易燃、易爆和剧毒等危险品，布局有防护、隔离要求的物流仓储用地
	1102		储备库用地	国家和省级的粮食、棉花、石油等战略性储备库用地
12			交通运输用地	铁路、公路、机场、港口码头、管道运输、城市轨道交通、各种道路以及交通场站等交通运输设施及其附属设施用地，不包括其他用地内的附属道路、停车场等用地
	1201		铁路用地	铁路编组站、线路等用地，不包括铁路客货货运站等交通场站用地
	1202		公路用地	国道、省道、县道和乡道用地及附属设施用地，不包括已纳入城镇集中连片建成区，发挥城镇内部道路功能的路段，以及公路长途客货货运站等交通场站用地
	1203		机场用地	民用及军民合用的机场用地，包括飞行区、航站区等用地，不包括净空控制范围内的其他用地
	1204		港口码头用地	海港和河港的陆域部分，包括用于堆场、货运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的用地，不包括港口客运码头等交通场站用地
	1205		管道运输用地	运输矿石、石油和天然气等地面管道运输用地，地下管道运输规定的地面控制范围内的用地应按其地面实际用途归类
	1206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独立占地的城市轨道交通地面以上部分的线路、站点用地
	1207		城镇道路用地	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支路、专用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等用地，包括其交叉口用地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交通服务设施用地，不包括交通指挥中心、交通队等行政办公设施用地
		120801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铁路客货货运站、公路长途客运站、港口客运码头及其附属设施用地
		120802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基地及附属设施，公共汽（电）车首末站、停车场（库）、保养场，出租汽车场站设施等用地，以及轮渡、缆车、索道等的地面部分及其附属设施用地
		1208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独立地段的公共停车场和停车库用地（含设有充电桩的社会停车场），包括电动汽车充电站，不包括其它各类用地配建的停车场和停车库用地
	1209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除以上之外的交通设施用地，包括教练场等用地
13			公用设施用地	供水、排水、供电、供燃气、供热、通信、邮政、广播电视、环卫、消防、干渠、水工等设施用地
	1301		供水用地	取水设施、供水厂、再生水厂、加压泵站、高位水池等设施用地
	1302		排水用地	雨水泵站、污水泵站、污水处理、污泥处理厂等设施及其附属的构筑物用地，不包括排水河渠用地
	1303		供电用地	变电站、开关站、环网柜等设施用地，不包括电厂等工业用地。高压走廊下规定的控制范围内的用地应按其地面实际用途归类

一级	二级	三级	类别名称	含义
	1304		供燃气用地	分输站、调压站、门站、供气站、储气站、加气母站、气化站、液化石油气储配站、灌瓶站和地面输气管廊等设施用地，不包括制气厂等工业用地
	1305		供热用地	集中供热厂、换热站、区域能源站、分布式能源站和地面输热管廊等设施用地
	1306		通信用地	通信铁塔、基站、卫星地球站、海缆登陆站、电信局、微波站、中继站等设施用地
	1307		邮政用地	邮政中心局、邮政支局（所）、邮件处理中心等设施用地
	1308		广播电视设施用地	广播电视的发射、传输和监测设施用地，包括无线电收信区、发信区以及广播电视发射台、转播台、差转台、监测站等设施用地
	1309		环卫用地	生活垃圾、医疗垃圾、危险废物处理和处置，以及垃圾转运、公厕、车辆清洗、环卫车辆停放修理等设施用地
	1310		消防用地	消防站、消防通信及指挥训练中心等设施用地
	1311		干渠	除农田水利以外，人工修建的从水源地直接引水或调水，用于工农业生产、生活和水生态调节的大型渠道
	1312		水工设施用地	人工修建的闸、坝、堤林路、水电厂房、扬水站等常水位岸线以上的建（构）筑物用地，包括防洪堤、防洪枢纽、排洪沟（渠）等设施用地
	1313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除以上之外的公用设施用地，包括施工、养护、维修等设施用地
14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等公共开敞空间用地，不包括其他建设用地中的附属绿地
	1401		公园绿地	向公众开放，以游憩为主要功能，兼具生态、景观、文教、体育和应急避险等功能，有一定服务设施的公园和绿地，包括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和游园等
	1402		防护绿地	具有卫生、隔离、安全、生态防护功能，游人不宜进入的绿地
	1403		广场用地	以游憩、健身、纪念、集会和避险等功能为主的公共活动场地
15			特殊用地	军事、外事、宗教、安保、殡葬，以及文物古迹等具有特殊性质的用地
	1501		军事设施用地	直接用于军事目的的设施用地，包括军用机场，不包括部队家属生活区和军民共用设施等用地
	1502		使领馆用地	外国驻华使领馆、国际机构办事处及其附属设施等用地
	1503		宗教用地	宗教活动场所用地
	1504		文物古迹用地	具有保护价值的古遗址、古建筑、古墓葬、石窟寺、近现代史迹及纪念建筑等用地，不包括已作其他用途的文物古迹用地
	1505		监教场所用地	监狱、看守所、劳改场、戒毒所等用地，不包括公安局等行政办公设施用地
	1506		殡葬用地	殡仪馆、火葬场、骨灰存放处和陵园、墓地等用地
	1507		其他特殊用地	除以上之外的特殊建设用地，包括边境口岸和自然保护区等的管理与服务设施用地

一级	二级	三级	类别名称	含义
16			留白用地	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村庄范围内暂未确定规划用途、规划期内不开发或特定条件下开发的建设用地
17			陆地水域	陆域内的河流、湖泊等天然陆地水域，以及水库、坑塘水面、沟渠等人工陆地水域。不包括滞洪区和已垦滩涂中的耕地、园地、林地、城镇、村庄、道路等用地
	1701		河流水面	天然形成或人工开挖河流常水位岸线之间的水面，不包括被堤坝拦截后形成的水库区段水面
	1702		湖泊水面	天然形成的积水区常水位岸线所围成的水面
	1703		水库水面	人工拦截汇集而成的总设计库容 $\geq 10$ 万立方米的水库正常蓄水位岸线所围成的水面
	1704		坑塘水面	人工开挖或天然形成的蓄水量 $< 10$ 万立方米的坑塘常水位岸线所围成的水面
	1705		沟渠	人工修建，南方宽度 $\geq 1.0$ 米、北方宽度 $\geq 2.0$ 米用于引、排、灌的渠道，包括渠槽、渠堤、附属护路林及小型泵站，不包括干渠
18			渔业用海	为开发利用渔业资源、开展海洋渔业生产所使用的海域
	1801		渔业基础设施用海	用于渔船停靠、进行装卸作业和避风，以及用以繁殖重要苗种的海域，包括渔业码头、引桥、堤坝、渔港港池(含开敞式码头前沿船舶靠泊和回旋水域)、渔港航道及其附属设施使用的海域
	1802		增养殖用海	用于养殖生产或通过构筑人工鱼礁等供养殖、培育海洋经济动物和植物，以及经过繁殖保护措施来增加和补充生物群体数量的海域
	1803		捕捞用海	在海洋游泳生物（鱼类和大型无脊椎动物）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及其洄游通道使用国家规定的渔具或人工垂钓的方式获取海产经济动物的海域
19			工矿通信用海	开展临海工业生产、海底电缆管道建设和矿产能源开发所使用的海域
	1901		工业用海	开展海水综合利用、船舶制造修理、海产品加工等临海工业所使用的海域
	1902		盐田用海	用于盐业生产的海域，包括盐田取排水口、蓄水池等所使用的海域
	1903		固体矿产用海	开采海砂及其他固体矿产资源的海洋
	1904		油气用海	供油气勘探和开采作业的海域
	1905		可再生能源用海	供开发利用海上风电、潮汐能、波浪能等可再生能源的海域
	1906		海底电缆管道仓储用海	用于埋（架）设海底通讯光（电）缆、电力电缆、输水管道及输送其它物质的管状设施及海底仓储、储罐等所使用的海域
20			交通运输用海	用于港口、航运、路桥等交通建设的海域
	2001		港口用海	供船舶停靠、进行装卸作业、避风和调动的海域，包括港口码头、引桥、平台、港池、堤坝及堆场等所使用的海域
	2002		航运用海	供船只航行、候潮、待泊、联检、避风及进行水上过驳作业的海域

一级	二级	三级	类别名称	含义
	2003		路桥隧道用海	用于建设连陆、连岛等路桥工程及海底隧道海域，包括跨海桥梁、跨海和顺岸道路、海底隧道等及其附属设施所使用的海域
21			游憩用海	开发利用滨海和海上旅游资源，开展海上娱乐活动的海域
	2101		风景旅游用海	开发利用滨海和海上旅游资源的海域
	2102		文体休闲娱乐用海	旅游景区开发和海上文体娱乐场所建设的海域
22			特殊用海	用于科研教学、军事及海岸防护工程、倾倒排污等用途的海域
	2201		军事用海	建设军事设施和开展军事活动的海域
	2202		其他特殊用海	除军事用海以外，用于科研教学、海岸防护、排污倾倒等的海域
23			其他土地	上述地类以外的其他类型的土地，包括盐碱地、沙地、裸土地、裸岩石砾地等植被稀少的陆域自然荒野等土地以及空闲地、田坎、田间道
	2301		空闲地	城、镇、村庄范围内尚未使用的建设用地。空闲地仅用于国土调查监测工作
	2302		田坎	梯田及梯状坡地耕地中，主要用于拦蓄水和护坡，南方宽度 $\geq 1.0$ 米、北方宽度 $\geq 2.0$ 米的地坎
	2303		田间道	在农村范围内，用于田间交通运输，为农业生产、农村生活服务的未对地表耕作层造成破坏的非硬化道路
	2304		盐碱地	表层盐碱集聚，生长天然耐盐植物的土地。不包括沼泽地和沼泽草地
	2305		沙地	表层为沙覆盖、植被覆盖度 $\leq 5\%$ 的土地。不包括滩涂中的沙地
	2306		裸土地	表层为土质，植被覆盖度 $\leq 5\%$ 的土地。不包括滩涂中的泥滩
	2307		裸岩石砾地	表层为岩石或石砾，其覆盖面积 $\geq 70\%$ 的土地。不包括滩涂中的石滩
24			其他海域	需要限制开发，以及从长远发展角度应当予以保留的海域及无居民海岛
25			可利用无居民海岛	可用于开发的无居民海岛
	2501		渔业用岛	以开发利用渔业资源、开展海洋渔业生产为主要用途的海岛
	2502		农林牧业用岛	包括开展农作物、果树、林木和畜牧业草地等为主要功能的海岛
	2503		城乡建设用岛	用于城乡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等建设的用岛
	2504		旅游娱乐用岛	以开发利用海岛旅游资源、开展休闲旅游活动为主要功能的海岛
	2505		工业用岛	开展工业生产及其附属设施建设的海岛，包括固体矿产开采、盐业、油气开采、船舶工业、电力工业、海水综合利用、可再生能源利用等其他工业用岛
	2506		可再生能源用岛	用于风能、太阳能、海洋能、温差能等可再生能源设施建设的经营性用岛



一级	二级	三级	类别名称	含义
	2507		交通运输用岛	用于港口码头、路桥、隧道、机场等交通运输设施及其附属设施建设的海岛
	2508		公共服务用岛	用于科研、教育、监测、观测、助航导航等非经营性和公益性设施建设的海岛
	2509		特殊用岛	在维护国家海洋权益和国防安全方面具有特殊价值的海岛，包括领海基点用岛和军事用岛

注：有居民海岛空间用途分类按照陆地的各类用途类型进行细分。

## 附录 B 地下空间用途分类表

一级	二级	类别名称	含义
UG12		地下交通设施	地下道路设施、地下轨道交通设施、地下公共人行通道、地下交通场站、地下停车设施等
	UG1210	地下人行通道	地下人行通道及其配套设施
UG13		地下公用设施	利用城市地下空间实现城市给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排水、环卫等市政公用功能的设施，包括地下市政场站、地下市政管线、地下市政管廊和其他地下市政公用设施
	UG1314	地下市政管线	地下电力管线、通信管线、燃气配气管线、再生水管线、给水配水管线、热力管线、燃气输气管线、给水输水管线、污水管线、雨水管线等
	UG1315	地下市政管廊	用于统筹设置地下市政管线的空间和廊道，包括电缆隧道等专业管廊、综合管廊和其他市政管沟
UG26		地下人民防空设施	地下通信指挥工程、医疗救护工程、防空专业队工程、人员掩蔽工程等设施
UG27		其他地下设施	除以上之外的地下设施

注：地下空间规划用途分类的表达方式，应根据附录A的用途类型，并在其代码前增加 UG 字样；附录A中未列出的用途类型应符合附录B的规定。

参考材料:

附表 1 用地用海分类与《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对照表

本指南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 (GB50137-2011)						
一级	二级	三级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			城乡用地分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01 耕地	0101 水田	—	—	—	—	E 非 建设 用地	E2 农 林 用 地	—	
	0102 水浇地	—	—	—	—				
	0103 旱地	—	—	—	—				
02 园地	0201 果园	—	—	—	—				
	0202 茶园	—	—	—	—				
	0204 其他园地	—	—	—	—				
03 林地	0301 乔木林地	—	—	—	—				
	0302 竹林地	—	—	—	—				
	0303 灌木林地	—	—	—	—				
	0304 其他林地	—	—	—	—				
04 草地	0401 天然牧草地	—	—	—	—				
	0402 人工牧草地	—	—	—	—				
	0403 其他草地	—	—	—	—				
05 湿地	0501 森林沼泽	—	—	—	—		E 非 建设 用地	E9 其 他 非 建 设 用 地	—
	0502 灌丛沼泽	—	—	—	—				
	0503 沼泽草地	—	—	—	—				
	0504 其他沼泽地	—	—	—	—				
	0505 沿海滩涂	—	—	—	—	E1 水 域		E11 自 然 水 域	
	0506 内陆滩涂	—	—	—	—				
06 农业 设施建 设用地	0601 乡村道路用 地	060101 村道用 地	—	—	—	H 建 设 用 地	E2 农 林 用 地	—	
		060102 村庄内 部道路用地	—	—	—				H 建 设 用 地
	0602 种植设施建 设用地	—	—	—	—	E 非 建 设 用 地	E2 农 林 用 地	—	
	0603 畜禽养殖设 施建设 用地	—	—	—	—				
	0604 水产养殖设 施建设 用地	—	—	—	—				
	0604 水产养殖设 施建设 用地	—	—	—	—				
07 居住 用地	0701 城镇住宅用 地	070101 一类住 宅用地	R 居 住 用 地	R1 一类居 住用地	R11 住宅 用地	H 建 设 用 地	H1 城 乡 居 民 点 建 设 用 地	H11 城 市 建 设 用 地	
		070102 二类住 宅用地		R2 二类居 住用地	R21 住宅 用地				

本指南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 (GB50137-2011)						
一级	二级	三级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			城乡用地分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07 居住用地	0702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70103 三类住宅用地		R3 三类居住用地	R31 住宅用地	H 建设用地	H1 城乡居民点建设用地	H11 城市建设用地	
		—	R1 一类居住用地	R12 服务设施用地					
			R2 二类居住用地	R22 服务设施用地					
			R3 三类居住用地	R32 服务设施用地					
	0703 农村宅基地	070301 一类农村宅基地	—	—	—	H 建设用地	H1 城乡居民点建设用地	H14 村庄建设用地	
		070302 二类农村宅基地	—	—	—				
		070303 三类农村宅基地	—	—	—				
	0704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70401 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	—	—	H 建设用地	H1 城乡居民点建设用地	H14 村庄建设用地	
		070402 农村生产服务设施用地	—	—	—				
		070403 农村旅游接待用地	—	—	—				
		070404 农村公园与绿地	—	—	—				
		070405 农村基础设施用地	—	—	—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	A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A1 行政办公用地	—	H 建设用地	H1 城乡居民点建设用地	H11 城市建设用地
0802 科研用地		—	A3 教育科研用地		A35 科研用地				
0803 文化用地		080301 图书与展览用地	—		A2 文化设施用地	A21 图书展览设施用地			
		080302 文化活动用地				A22 文化活动设施用地			
0804 教育用地		080401 高等教育用地	—		A3 教育科研用地	A31 高等院校用地			
		080402 中等职业教育用地				A32 中等专业学校用地			
		080403 中小学用地				A33 中小学用地			

本指南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 (GB50137-2011)					
一级	二级	三级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			城乡用地分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804 教育用地	080404 幼儿园用地	R 居住用地	R1 一类居住用地	R12 服务设施用地	H 建设用地	H1 城乡居民点建设用地	H11 城市建设用地
				R2 二类居住用地	R22 服务设施用地			
				R3 三类居住用地	R32 服务设施用地			
	0805 体育用地	080405 特殊教育用地	A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A3 教育科研用地	A34 特殊教育用地			
		080501 体育场馆用地		A4 体育用地	A41 体育场馆用地			
	080502 体育训练用地	A42 体育训练用地						
	0806 医疗卫生用地	080601 医院用地	A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A5 医疗卫生用地	A51 医院用地			
		080602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A52 卫生防疫用地			
		080603 公共卫生用地			A59 其他卫生医疗用地			
	0807 社会福利用地	080701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A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A6 社会福利用地	—			
		080702 儿童社会福利用地						
		080703 残疾人社会福利用地						
080704 其他社会福利用地								
09 商业服务业用地	0901 商业用地	090101 零售商业用地	B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B1 商业用地	B11 零售商业用地			
		090102 批发市场用地			B12 批发市场用地			
		090103 餐饮用地			B13 餐饮用地			
		090104 旅馆用地			B14 旅馆用地			
		090105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B4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B41 加油加气站用地				
					B42 其他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本指南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 (GB50137-2011)					
一级	二级	三级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			城乡用地分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09 商业服务业用地	0902 商务金融用地	—	M 工业用地	B2 商务用地	B21 金融保险用地	H 建设用地	H1 城乡居民点建设用地	H11 城市建设用地
	0903 娱乐康体用地	090301 娱乐用地			B22 艺术传媒用地			
		090302 康体用地			B29 其他商务用地			
0903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	B3 娱乐康体用地	B31 康体用地					
10 工业用地	1001 工业用地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M1 一类工业用地	—				
		100102 二类工业用地	M2 一类工业用地	—				
		100103 三类工业用地	M3 一类工业用地	—				
	1002 采矿用地	—	—	—				
	1003 盐田	—	—	—				
11 仓储用地	1101 物流仓储用地	11010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W 物流仓储用地	W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			
		110102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W2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			
		110103 三类物流仓储用地		W3 三类物流仓储用地	—			
	1102 储备库用地	—	—	—				
12 交通运输用地	1201 铁路用地	—	—	—	—	H2 区域交通设施用地	H21 铁路用地	
	1202 公路用地	—	—	—	—		H22 公路用地	
	1203 机场用地	—	—	—	—		H24 机场用地	
	1204 港口码头用地	—	—	—	—		H23 港口用地	
	1205 管道运输用地	—	—	—	—		H25 管道运输用地	

本指南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 (GB50137-2011)					
一级	二级	三级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			城乡用地分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1206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	—	S2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			
	1207 城镇道路用地	—	—	—	—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120801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	—	—			
		120802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	S4 交通场站用地	S41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1208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		S42 社会停车场用地			
	1209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	—	S9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			
13 公用设施用地	1301 供水用地	—	U 公用设施用地	U1 供应设施用地	U11 供水用地	H 建设用地	H1 城乡居民点建设用地	H11 城市建设用地
	1302 排水用地	—		U2 环境设施用地	U21 排水用地			
	1303 供电用地	—		U1 供应设施用地	U12 供电用地			
	1304 供燃气用地	—			U13 供燃气用地			
	1305 供热用地	—			U14 供热用地			
	1306 通信用地	—			U15 通信用地			
	1307 邮政用地	—		U16 广播电视用地				
	1308 广播电视设施用地	—		U2 环境设施用地	U22 环卫用地			
	1309 环卫用地	—		U3 安全设施用地	U31 消防用地			
	1310 消防用地	—						
	1311 干渠	—	—	—	—	E 非建设用地	E1 水域	E13 坑塘
	1312 水工设施用地	—	—	—	—	H 建设用地	H3 区域公用设施用地	—
	1313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	—	U9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			

本指南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 (GB50137-2011)					
一级	二级	三级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			城乡用地分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14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401 公园绿地	—	G 绿地与广场用地	G1 公园绿地	—	H 建设用地	H1 城乡居民点建设用地	H11 城市建设用地
	1402 防护绿地	—		G2 防护绿地	—			
	1403 广场用地	—		G3 广场用地	—			
15 特殊用地	1501 军事设施用地	—	—	—	—	H 建设用地	H4 特殊用地	H41 军事用地
	1502 使领馆用地	—	A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A8 外事用地	—		H1 城乡居民点建设用地	H11 城市建设用地
	1503 宗教用地	—		A9 宗教用地	—			
	1504 文物古迹用地	—		A7 文物古迹用地	—			
	1505 监教场所用地	—	—	—	—		H4 特殊用地	H42 安保用地
	1506 殡葬用地	—	—	—	—		H3 区域公用设施用地	—
	1507 其他特殊用地	—	—	—	—		H9 其他建设用地	—
16 留白用地	—	—	—	—	—	—	无此分类	—
17 陆地水域	1701 河流水面	—	—	—	—	E 非建设用地	E1 水域	E11 自然水域
	1702 湖泊水面	—	—	—	—			E12 水库
	1703 水库水面	—	—	—	—			E13 坑塘沟渠
	1704 坑塘水面	—	—	—	—		—	
	1705 沟渠	—	—	—	—		—	
23 其他土地	2301 空闲地	—	—	—	—	E 非建设用地	E9 其他非建设用地	—
	2302 田坎	—	—	—	—			
	2303 田间道	—	—	—	—			
	2304 盐碱地	—	—	—	—			
	2305 沙地	—	—	—	—			
	2306 裸土地	—	—	—	—			
	2307 裸岩石砾地	—	—	—	—			



附表 2 用地用海分类与《土地利用现状分类》对照表

本指南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 (GB/T 21010-2017)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级类	二级类
01 耕地	0101 水田	—	01 耕地	0101 水田
	0102 水浇地	—		0102 水浇地
	0103 旱地	—		0103 旱地
02 园地	0201 果园	—	02 园地	0201 果园
	0202 茶园	—		0202 茶园
	0204 其他园地	—		0203 橡胶园
—		0204 其他园地		
03 林地	0301 乔木林地	—	03 林地	0301 乔木林地
	0302 竹林地	—		0302 竹林地
	0303 灌木林地	—		0305 灌木林地
	0304 其他林地	—		0307 其他林地
04 草地	0401 天然牧草地	—	04 草地	0401 天然牧草地
	0402 人工牧草地	—		0403 人工牧草地
	0403 其他草地	—		0404 其他草地
05 湿地	0501 森林沼泽	—	03 林地	0304 森林沼泽
	0502 灌丛沼泽	—		0305 灌木沼泽
	0503 沼泽草地	—	04 草地	0402 沼泽草地
	0504 其他沼泽地	—	11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1108 沼泽地
	0505 沿海滩涂	—		1105 沿海滩涂
	0506 内陆滩涂	—		1106 内陆滩涂
06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601 乡村道路用地	060101 村道用地	10 交通运输用地	1006 农村道路
		060102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1004 城镇村道路用地
	0602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	12 其他土地	1202 设施农用地
	0603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		
0604 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			
07 居住用地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070101 一类城镇住宅用地	07 住宅用地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070102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070103 三类城镇住宅用地		
	0702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05 商服用地	0507 其他商服用地
0703 农村宅基地	070301 一类农村宅基地	07 住宅用地	0702 农村宅基地	

本指南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 (GB/T 21010-2017)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级类	二级类	
		070302 二类农村宅基地			
		070303 三类农村宅基地			
	0704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70401 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5 商服用地	—	
		070402 农村生产服务设施用地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	
		070403 农村旅游接待用地	05 商服用地	—	
		070404 农村公园与绿地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10 公园与绿地	
070405 农村基础设施用地	0809 公用设施用地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0802 科研用地	—		0802 新闻出版用地	
	0803 文化用地	080301 图书与展览用地			0804 科研用地
		080302 文化活动用地			0807 文化设施用地
	0804 教育用地	080401 高等教育用地			0803 教育用地
		080402 中等职业教育用地			
		080403 中小学用地			
		080404 幼儿园用地			
	0805 体育用地	080405 其他教育用地			0808 体育用地
		080501 体育场馆用地			
	0805 体育用地	080502 体育训练用地			0805 医疗卫生用地
		080601 医院用地			
	0806 医疗卫生用地	080602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0806 社会福利用地
		080603 公共卫生用地			
	0807 社会福利用地	080701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0806 社会福利用地
		080702 儿童社会福利用地			
080703 残疾人社会福利用地					
080704 其他社会福利用地					
09 商业服务业用地	0901 商业用地	090101 零售商业用地	05 商服用地	0501 零售商业用地	
		090102 批发市场用地		0502 批发市场用地	
		090103 餐饮用地		0503 餐饮用地	
		090104 旅馆用地		0504 旅馆用地	

本指南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 (GB/T 21010-2017)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级类	二级类	
		090105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0501 零售商业用地	
	0902 商务金融用地	—		0505 商务金融用地	
	0903 娱乐康体用地	090301 娱乐用地		0506 娱乐用地	
		090302 康体用地			
0904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	0507 其他商服用地			
10 工矿用地	1001 工业用地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06 工矿仓储用地	0601 工业用地	
		100102 二类工业用地			
		100103 三类工业用地			
	1002 采矿用地	—		0602 采矿用地	
1003 盐田	—	0603 盐田			
11 仓储用地	1101 物流仓储用地	11010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0604 仓储用地	
		110102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110103 三类物流仓储用地			
	1102 储备库用地	—			
12 交通运输用地	1201 铁路用地	—	10 交通运输用地	1001 铁路用地	
	1202 公路用地	—		1003 公路用地	
	1203 机场用地	—		1007 机场用地	
	1204 港口码头用地	—		1008 港口码头用地	
	1205 管道运输用地	—		1009 管道运输用地	
	1206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		1002 轨道交通用地	
	1207 城镇道路用地	—		1004 城镇村道路用地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120801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120802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1005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120802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1208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1209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				
13 公用设施用地	1301 供水用地	—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09 公用设施用地	
	1302 排水用地	—			
	1303 供电用地	—			
	1304 供燃气用地	—			

本指南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 (GB/T 21010-2017)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级类	二级类	
	1305 供热用地	—	11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1107 沟渠	
	1306 通信用地	—			
	1307 邮政用地	—			
	1308 广播电视设施用地	—			
	1309 环卫用地	—			
	1310 消防用地	—			
	1311 干渠	—			1109 水工建筑用地
	1312 水工设施用地	—			
	1313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4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401 公园绿地	—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10 公园与绿地	
	1402 防护绿地	—			
	1403 广场用地	—			
15 特殊用地	1501 军事设施用地	—	09 特殊用地	0901 军事设施用地	
	1502 使领馆用地	—		0902 使领馆用地	
	1503 宗教用地	—		0904 宗教用地	
	1504 文物古迹用地	—		0906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	
	1505 监教场所用地	—		0903 监教场所用地	
	1506 殡葬用地	—		0905 殡葬用地	
	1507 其他特殊用地	—		—	
17 留白用地	—	—	无此分类	—	
17 陆地水域	1701 河流水面	—	11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1101 河流水面	
	1702 湖泊水面	—		1102 湖泊水面	
	1703 水库水面	—		1103 水库水面	
	1704 坑塘水面	—		1104 坑塘水面	
	1705 沟渠	—		1107 沟渠	
23 其他土地	2301 空闲地	—	12 其他土地	1201 空闲地	
	2302 田坎	—	1203 田坎		
	2303 田间道	—	10 交通运输用地	1106 农村道路	
	2304 盐碱地	—	12 其他土地	1204 盐碱地	
	2305 沙地	—		1205 沙地	
	2306 裸土地	—		1206 裸土地	
	2307 裸岩石砾地	—		1207 裸岩石砾地	

附表3 用地用海分类与《土地规划用途分类》对照表

本指南			土地规划用途分类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01 耕地	0101 水田	—	农用地	耕地	水田	
	0102 水浇地	—			水浇地	
	0103 旱地	—			旱地	
02 园地	0201 果园	—		园地	—	
	0202 茶园	—			—	
	0204 其他园地	—			—	
03 林地	0301 乔木林地	—		林地	—	
	0302 竹林地	—			—	
	0303 灌木林地	—			—	
	0304 其他林地	—			—	
04 草地	0401 天然牧草地	—	牧草地	—		
	0402 人工牧草地	—		—		
	0403 其他草地	—		其他土地	自然保留地	
05 湿地	0501 森林沼泽	—	农用地	林地	—	
	0502 灌丛沼泽	—			—	
	0503 沼泽草地	—	其他土地	自然保留地	—	
	0504 其他沼泽地	—			—	
	0505 沿海滩涂	—		水域	滩涂	
	0506 内陆滩涂	—			—	
06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601 乡村道路用地	060101 村道用地	农用地	其他农用地	农村道路	
		060102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农村居民点用地	
	0602 种植设施建设 用地	—	农用地	其他农用地	设施农用地	
	0603 畜禽养殖设施 建设用地	—				
	0604 水产养殖设施 建设用地	—				
07 居住用地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070101 一类城镇住宅用地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070102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
		070103 三类城镇住宅用地				—
	0702 城镇社区服务 设施用地	—			—	
	0703 农村宅基地	070301 一类农村宅基地			—	农村居民点用地
		070302 二类农村宅基地			—	
070303 三类农村宅基地		—				

本指南			土地规划用途分类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0704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70401 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70402 农村生产服务设施用地 070403 农村旅游接待用地 070404 农村公园与绿地 070405 农村基础设施用地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0802 科研用地	—				
	0803 文化用地	080301 图书与展览用地				
		080302 文化活动用地				
	0804 教育用地	080401 高等教育用地				
		080402 中等职业教育用地				
		080403 中小学用地				
		080404 幼儿园用地				
		080405 其他教育用地				
	0805 体育用地	080501 体育场馆用地				
		080502 体育训练用地				
	0806 医疗卫生用地	080601 医院用地				
		080602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080603 公共卫生用地				
0807 社会福利用地	080701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080702 儿童社会福利用地					
	080703 残疾人社会福利用地					
	080704 其他社会福利用地					
09 商业服务业用地	0901 商业用地	090101 零售商业用地				
		090102 批发市场用地				
		090103 餐饮用地				
		090104 旅馆用地				
		090105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0902 商务金融用地	—				
	0903 娱乐康体用地	090301 娱乐用地				
		090302 康体用地				
0904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					
10 工矿用地	1001 工业用地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城镇用地、其他独立建设用地	
	1002 二类工业用地	100102 二类工业用地				

本指南			土地规划用途分类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1003 三类工业用地	100103 三类工业用地	建设用地	其他建设用 地	采矿用地			
	1002 采矿用地	—				其他建设用 地	盐田	
	1003 盐田	—						
11 仓储用地	1101 物流仓储用地	11010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城乡建设用 地	城乡建设用 地	城镇用地		
		110102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110103 三类物流仓储用地						
	1102 储备库用地	—						
12 交通运 输用地	1201 铁路用地	—		交通水利用 地	交通水利用 地	铁路用地		
	1202 公路用地	—				公路用地		
	1203 机场用地	—				民用机场用地		
	1204 港口码头用地	—				港口码头用地		
	1205 管道运输用地	—				管道运输用地		
	1206 城市轨道交通 用地	—						
	1207 城镇道路用地	—	城乡建设用 地	城乡建设用 地	城镇用地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120801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120802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1208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1209 其他交通设施 用地	—							
13 公用设 施用地	1301 供水用地	—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 地	城镇用地			
	1302 排水用地	—						
	1303 供电用地	—						
	1304 供燃气用地	—						
	1305 供热用地	—						
	1306 通信用地	—						
	1307 邮政用地	—						
	1308 广播电视设施 用地	—						
	1309 环卫用地	—						
	1310 消防用地	—						
	1311 干渠	—				农用地	其他农用地	农田水利用地
	1312 水工设施用地	—				建设用地	交通水利用 地	水工建筑用地
	1313 其他公用设施 用地	—						
	14 绿地与 开敞空间 用地	1401 公园绿地	—					
1402 防护绿地		—						
1403 广场用地		—						

本指南			土地规划用途分类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15 特殊用地	1501 军事设施用地	—		其他建设用地	特殊用地
	1502 使领馆用地	—			
	1503 宗教用地	—			
	1504 文物古迹用地	—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
	1505 监教场所用地	—			
	1506 殡葬用地	—			
	1507 其他特殊用地	—			
16 留白用地	—	—	无此分类	—	
17 陆地水域	1701 河流水面	—	其他土地	水域	河流水面
	1702 湖泊水面	—			湖泊水面
	1703 水库水面	—	建设用地	交通水利用地	水库水面
	1704 坑塘水面	—	农用地	其他农用地	坑塘水面
	1705 沟渠	—			农田水利用地
23 其他土地	2301 空闲地	—		农用地	自然保留地
	2302 田坎	—	其他农用地		
	2303 田间道	—			农村道路
	2304 盐碱地	—	自然保留地		—
	2305 沙地	—			—
	2306 裸土地	—			—
	2307 裸岩石砾地	—			—



附表 4 用地用海分类与《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分类》对照表

本指南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分类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级类	二级类
01 耕地	0101 水田	—	01 耕地	0101 水田
	0102 水浇地	—		0102 水浇地
	0103 旱地	—		0103 旱地
02 园地	0201 果园	—	02 种植园地	0201 果园
	0202 茶园	—		0202 茶园
	0204 其他园地	—		0203 橡胶园
—		0204 其他园地		
03 林地	0301 乔木林地	—	03 林地	0301 乔木林地
	0302 竹林地	—		0302 竹林地
	0303 灌木林地	—		0305 灌木林地
	0304 其他林地	—		0307 其他林地
04 草地	0401 天然牧草地	—	04 草地	0401 天然牧草地
	0402 人工牧草地	—		0403 人工牧草地
	0403 其他草地	—		0404 其他草地
05 湿地	0501 森林沼泽	—	00 湿地	0304 森林沼泽
	0502 灌丛沼泽	—		0306 灌木沼泽
	0503 沼泽草地	—		0402 沼泽草地
	0504 其他沼泽地	—		1108 沼泽地
	0505 沿海滩涂	—		1105 沿海滩涂
	0506 内陆滩涂	—		1106 内陆滩涂
06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601 乡村道路用地	060101 村道用地	10 交通运输用地	1006 农村道路
		060102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1004 城镇村道路
	0602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	12 其他土地	1202 设施农用地
	0603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		
0604 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			
07 居住用地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070101 一类城镇住宅用地	07 住宅用地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070102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070103 三类城镇住宅用地		
	0702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05 商业服务业用地	05H1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0703 农村宅基地	070301 一类农村宅基地	07 住宅用地	0702 农村宅基地
		070302 二类农村宅基地		
070303 三类农村宅基地				

本指南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分类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级类	二级类	
	0704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70401 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5 商业服务业用地	05H1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070402 农村生产服务设施用地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H1 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 08H2 科教文卫用地	
		070403 农村旅游接待用地	05 商业服务业用地	05H1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070404 农村公园与绿地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10 公园与绿地	
		070405 农村基础设施用地		0809 公用设施用地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H1 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	
	0802 科研用地	—		08H2 科教文卫用地	
	0803 文化用地	080301 图书与展览用地			
		080302 文化活动用地			
	0804 教育用地	080401 高等教育用地			
		080402 中等职业教育用地			
		080403 中小学用地			
		080404 幼儿园用地			
		080405 其他教育用地			
	0805 体育用地	080501 体育场馆用地			
		080502 体育训练用地			
	0806 医疗卫生用地	080601 医院用地			
		080602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080603 公共卫生用地			
0807 社会福利用地	080701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080702 儿童社会福利用地				
	080703 残疾人社会福利用地				
	080704 其他社会福利用地				
09 商业服务业用地	0901 商业用地	090101 零售商业用地	05 商业服务业用地	05H1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090102 批发市场用地			
		090103 餐饮用地			
		090104 旅馆用地			
		090105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0902 商务金融用地	—			
	0903 娱乐康体用地	090301 娱乐用地			
090302 康体用地					
0904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				

本指南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分类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级类	二级类
10 工矿用地	1001 工业用地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06 工矿用地	0601 工业用地
		100102 二类工业用地		
		100103 三类工业用地		
	1002 采矿用地	—	0602 采矿用地	
1003 盐田	—	00 湿地	0603 盐田	
11 仓储用地	1101 物流仓储用地	11010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05 商业服务业用地	0508 物流仓储用地
		110102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110103 三类物流仓储用地		
	1102 储备库用地	—		
12 交通运输用地	1201 铁路用地	—	10 交通运输用地	1001 铁路用地
	1202 公路用地	—		1003 公路用地
	1203 机场用地	—		1007 机场用地
	1204 港口码头用地	—		1008 港口码头用地
	1205 管道运输用地	—		1009 管道运输用地
	1206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		1002 轨道交通用地
	1207 城镇道路用地	—		1004 城镇村道路用地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120801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1005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120802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1208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1209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		
13 公用设施用地	1301 供水用地	—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09 公用设施用地
	1302 排水用地	—		
	1303 供电用地	—		
	1304 供燃气用地	—		
	1305 供热用地	—		
	1306 通信用地	—		
	1307 邮政用地	—		
	1308 广播电视设施用地	—		
	1309 环卫用地	—		
	1310 消防用地	—		
	1311 干渠	—		
	1312 水工设施用地	—	1109 水工建筑用地	
	1313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09 公用设施用地

本指南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分类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级类	二级类
14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401 公园绿地	—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810 公园与绿地
	1402 防护绿地	—		
	1403 广场用地	—		
15 特殊用地	1501 军事设施用地	—	09 特殊用地	—
	1502 使领馆用地	—		
	1503 宗教用地	—		
	1504 文物古迹用地	—		
	1505 监教场所用地	—		
	1506 殡葬用地	—		
	1507 其他特殊用地	—		
16 留白用地	—	—	无此分类	—
17 陆地水域	1701 河流水面	—	11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1101 河流水面
	1702 湖泊水面	—		1102 湖泊水面
	1703 水库水面	—		1103 水库水面
	1704 坑塘水面	—		1104 坑塘水面
	1705 沟渠	—		1107 沟渠
23 其他土地	2301 空闲地	—	12 其他土地	1201 空闲地
	2302 田坎	—		1203 田坎
	2303 田间道	—	10 交通运输用地	1006 农村道路
	2304 盐碱地	—	12 其他土地	1204 盐碱地
	2305 沙地	—		1205 沙地
	2306 裸土地	—		1206 裸土地
	2307 裸岩石砾地	—		1207 裸岩石砾地

附表 5 用地用海分类与《海洋功能区划分类体系》对照表

本指南			海洋功能区划分类体系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级类	二级类
18 渔业用海	1801 渔业基础设施用海	—	农渔业区	渔业基础设施区
	1802 增养殖用海	—		养殖区、增殖区
	1803 捕捞用海	—		捕捞区
19 工矿通信用海	1901 工业建设用海	—	工业与城镇建设区	工业建设区
	1902 盐田用海	—	矿产与能源区	盐田区
	1903 固体矿产用海	—		固体矿产区
	1904 油气用海	—		油气区
	1905 可再生能源用海	—		可再生能源区
	1906 海底电缆管道仓储用海	—	—	—
20 交通运输用海	2001 港口用海	—	港口航运区	港口区
	2002 航道用海	—		航道区
	2004 路桥用海	—	特殊利用区	其他特殊利用区
21 游憩用海	2101 风景旅游用海	—	旅游休闲娱乐区	风景旅游区
	2102 文体休闲娱乐用海	—		文体休闲娱乐区
22 特殊利用用海	2201 军事用海	—	特殊利用区	军事区
	2202 其他特殊用海	—		其他特殊利用区
24 其他海域	—	—	保留区	—

注：《海洋功能区划分类体系》是指《省级海洋功能区划编制技术要求》中海洋功能区划分类体系表。

附表 6 用地用海分类与《无居民海岛使用金征收标准》分类对照表

本指南			无居民海岛使用金征收标准分类体系
一级	二级	三级	类型
25 可利用无居民海岛	2501 渔业用岛	—	渔业用岛
	2502 农林牧业用岛	—	农林牧业用岛
	2503 城乡建设用岛	—	城乡建设用岛
	2504 旅游娱乐用岛	—	旅游娱乐用岛
	2505 工业用岛	—	工业仓储用岛
	2506 可再生能源用岛		可再生能源用岛
	2507 交通运输用岛	—	交通运输用岛
	2508 公共服务用岛	—	公共服务用岛
	2509 特殊用岛	—	国防用岛